

【美】杰·苏珊著

郭先林 王永江译

女明星的遭遇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现代西方文学译丛

女明星的遭遇

〔美〕杰·苏珊著

郭先林 王永江译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Jacqueline Susann
VALLEY OF THE DOLLS

根据 Bantam Books 1968年第32版译出

女明星的遭遇

[美] 杰·苏珊 著

郭先林 王永江译

责任编辑：唐荫荪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(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86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370,000 印张：18.625 印数：1—33,500

统一书号：10109·2022 定价：2.80元

湘人：86—7

内容提要

本书以三个女明星的生活为线索，描写从百老汇到好莱坞的整个美国影剧界生活。

安妮经过奋斗，成了电视明星。她追求纯真的爱情，但嫁给的是一个徒有其表的浪荡子，得到的只是痛苦和空虚。

杰里芙绝顶美丽，靠容貌跻身电影界，成了大明星。她心地忠厚，一心想嫁个靠得住的人。后来患病，她想到疾病可能损坏她的容貌，便决心自杀。

里莉靠朋友的帮助成了大明星，但她却成了一个不可救药的妖妇，连朋友的丈夫也要夺走。

这些女明星灵魂空虚，靠安眠药才能度过漫漫长夜。她们把安眠药称为“娃娃”。因此，本书原名《娃娃谷》，作者为美国著名女作家。本书按故事发生的年代顺序，穿插描述三个女明星的遭遇，结构奇特，手法新颖，可读性极强。

安妮

一九四五年九月

她到达纽约的那天，气温高达华氏九十度。纽约在冒着热气——这头混凝土动物对这反常的奇热毫无准备，正在怒气冲冲。她倒不在乎这大热天，人称“时代广场”的中心广场，尘屑狼藉，她也受得了。她觉得纽约是世界上最使人激动的城市。

职业介绍所的女郎微笑着对她说：“呵，你不成问题。就算是没有经验也成。所有称职的秘书都走了，到国防单位赚大钱去了。不过，说实话，亲爱的，如果我有你这样的容貌，我可要直接找约翰·包瓦斯或科诺维尔。”

“他们是什么人？”安妮问。

“他们开着城里第一流的模特儿公司，我就是想干这个。只是我太矮了，又不够苗条。他们找的就是你这样的人。”

“我倒是愿意在办公室里工作。”安妮说。

“好吧，可我总觉得你有点傻乎乎的。”她递给安妮几张

纸，“这些都是顶尖儿的公司。你还是先去一下亨利·伯拉密那儿吧，他是鼎鼎有名的影剧代理人，他的秘书刚刚嫁给了约翰·华尔士。”安妮还没反应过来，女郎又说话了：“怎么，你连约翰·华尔士都没听说过！他三次得过奥斯卡金像奖。我刚看过报道：他准备让卡尔波中止退休，导演她再出山的影片呢。”

安妮微微一笑，让女郎放心：她决不会忘记约翰·华尔士。

“要去的地方和要会的人你都有印象了，”女郎继续说下去，“伯拉密和彼鲁斯公司——这可是道道地地的大公司。找他们办事的是形形色色的大主儿。迈尔娜——就是嫁了约翰·华尔士的那个女孩子，她的容貌可比不上你。你呀，马上就会抓住一个活宝贝。”

“活什么？”

“朋友嘛……说不定还是丈夫呢。”女郎回头去看安妮的申请表。“呃，刚才你说是哪儿人？这地方确实在美国吗？”

安妮笑了。“劳伦斯维尔。在科得角的起始点，从波士顿坐火车大约要一小时。如果我曾想过要找丈夫，我满可以就呆在那儿。在劳伦斯维尔，大家都是一离开学校就结婚。我倒是想先工作一段时间。”

“怎么你离开了那样一个地方？这里可是人人都在找丈夫，包括我在内！你也许可以给我开封介绍信，把我送到这个劳伦斯维尔去。”

“怎么，无论谁你都愿嫁？”安妮好奇地问。

“倒不是无论谁，不过，任何人，只要他能送我一件狸绒大衣，给我一个打零的女仆，每天让我睡到中午，我都愿嫁。我交往的一些家伙不仅要我保住工作，还要我打扮得象穿着睡衣的卡罗尔·兰狄丝，同时还要我匆匆地烧好饭菜呢。”安妮笑了。女郎又说：“得了，你会明白的。等到你与这个城里的一些罗密欧混在一起，我敢打赌：你一定会坐最快的一班火车返回劳伦斯维尔。可你在路上别忘了停一下，把我也捎上哟。”

她是决不会返回劳伦斯维尔的！她不是正正当当离开劳伦斯维尔——她是逃出来的！她逃了出来，免得嫁给一个呆呆板板的劳伦斯维尔男人，也逃离了劳伦斯维尔那呆呆板板、一成不变的生活。这种一成不变的生活与她母亲过的那种生活不差分毫。她母亲的母亲也是这样过的。住的是那种千篇一律、一成不变的房子。每个循规蹈矩的新英格兰家庭都生活在这种房子里，代复一代；房子的居民窒息在一种一成不变、从不激发的感情里，他们的感情被抑制在一付摇摇欲坠的铁甲下，这付铁甲的名字叫“风度”。

（“安妮，女儿家一定要笑不露齿。”“安妮，女儿家决不可当众流泪。”“我并没有‘当众’流泪呀，我只是当着你，妈妈，在这厨房里哭。”“可是，女儿家应该悄悄在一边哭。你可不是孩子啦，安妮，你都十二岁了。埃米姨妈还在厨房里呢，你回房去吧。”）

鬼使神差，劳伦斯维尔的幽灵跟着她到了拉得克利弗。

啊，这里的女孩子们笑呀，哭呀，窃窃私语呀，享受着生活的甜酸苦辣。但她们从不邀请她参加这种生活。仿佛她身上挂着一块牌子，上面写着：“切勿接触。新英格兰型：冷漠，古板。”她只有越来越多地龟缩在书本里；可是，即使在书本里，她发现也在重复着一个模式：看起来，几乎她读到的每一个作家都逃离了本人的出生地点。海明威在欧洲、古巴和比米尼之间游移。可怜巴巴、惶惑不安但却是才华横溢的菲茨杰纳尔德也住在国外；就连那红头发、傻模样的辛克莱·刘易斯，也是在欧洲找到的浪漫与刺激。

她一定得逃出劳伦斯维尔！事情就是那么简单。她在大学四年级作的决定，度复活节假日，她把这一决定向她妈妈和埃米姨妈宣布了。

“妈妈……，埃米姨……我念完大学，准备去纽约。”

“那鬼地方可不宜度假。”

“我打算住在那里。”

“你跟威利·亨得逊商量过了？”

“没呢。干嘛得跟他商量？”

“嗯，你俩从十六岁起就一直结伴，大家当然会想……”

“一点不错，在劳伦斯维尔，一切都是想当然的。”

“安妮，你的嗓门又高了，”妈妈心平气和地说，“威利·亨得逊是个好孩子。我和他父母一道念过书。”

“但是，妈妈，我不爱他。”

“没有男人值得一爱。”这是埃米姨妈的话。

“那你爱爸爸吗，妈妈？”这已不是一个问题，而几乎是一

种责备了。

“我当然爱他。”妈妈的声音带有怒意了，“不过，埃米姨妈的意思是……嗯……男人们是各不相同的。他们的想法和反应都跟女人不同。就说你爸爸吧，他就是一个特别不好理解的人。他好酒贪杯，感情又容易冲动。如果娶的不是我而是另外的任何一个人，他都可能不得善终。”

“我可从没见过爸爸喝过酒。”安妮辩护地说。

“当然没见过罗。有禁酒令嘛，我在家里也滴酒不存。他的习惯还没到根深蒂固、不可救药的地步，我就把它打断了。啊，一开始，他的粗野举止可真多——你要知道，他的祖父是法国人。”

“拉丁系的人都有点疯疯癫癫的。”埃米姨妈表示赞同。

“爸爸一点也不疯！”突然，安妮想到，要是自己对他了解得更深就好了。一切看起来都成了遥远的过去……那天，就在这厨房里，他摇摇晃晃地向前倒下。她那年十二岁。他一句话也没有说，只是安安静静地倒在地板上，安安静静地死去了，连医生也没来得及赶到。

“你说得好，安妮。你爸爸一点也不疯。他是个男人，但他是一个好男人。别忘了，埃米，他的母亲可是班里斯特家族的一员。埃莉·班里斯特跟我们的妈妈是一道上学的。”

“但是，妈妈，你是否真正地爱过爸爸？我的意思是，爱你的人拥抱你，吻你，该是妙不可言的，对吗？你跟爸爸是不是妙不可言？”

“安妮！你怎么敢向你妈妈提这样的问题！”埃米姨妈说。

“倒霉的是，结婚后男人所希望的还不仅仅是接吻，”妈妈板着面孔说。随后，又小心翼翼地问：“你吻过威利·亨得逊吗？”

安妮作了个鬼脸：“吻过……几次。”

“喜欢不喜欢？”妈妈问。

“我讨厌。”他的嘴唇很软——有点滑腻腻的——呼吸有股酸臭味。

“吻过别的男孩吗？”

安妮耸了耸肩。“嗨，几年前，威利和我刚开始约会，晚会上我们常常玩‘转瓶子’的游戏。我想我吻过这城里的大多数男孩。据我回忆，哪一次接吻都一样令人讨厌。”她微微一笑。“妈妈，我觉得整个劳伦斯维尔连一个会接吻的人都找不出来。”

妈妈的脾气又变好了。“你是一位淑女，安妮。所以你不喜欢接吻。淑女没有喜欢接吻的。”

“啊，妈妈，我喜欢什么，我是个什么人，我自己都不知道。所以我想去纽约。”

妈妈耸了耸肩。“安妮，你名下有五千美元。这是你爸爸专门留给你，让你随意花的。如果我去世，你的钱还会多得多。我们不富，不如亨得逊家，但我们过得舒适，我们家在劳伦斯维尔受人尊敬。我希望你回来，就在这间屋子里安家。我妈妈就是在这儿出生的。当然，威利·亨得逊也许会要加上一间厨房——空地多着呢——但不管怎样，它总是我们的房子。”

“我根本不爱亨得逊，妈妈！”

“就照你说的，爱情那玩意儿根本就不存在。你只能在那些廉价的电影和小说里找到那种爱情。爱情是朝夕相伴，有共同的朋友，共同的兴趣。你所说的爱情的含义实际上是性；小女儿家，我给你明说了吧，如果它真地存在，那一结婚，很快就消失了——或者说，女孩子一懂得是怎么回事，它就消失了。不过，你还是去你的纽约吧，我不阻拦你。我相信威利会等的。但是，记住我的话，安妮，不出几周，你就会跑回来的——你会巴不得离开那座肮脏的城市。”

她到的那天，纽约的确是脏——而且又热又挤。士兵与水手在百老江游来游去，直愣愣的眼神，急切贪婪，流露出度假时的放肆神态，看得出因战争结束而产生的不可抑制的兴奋。但是，置身于这肮脏、潮湿而又陌生的环境之中，安妮却感到激动，她体会到了勃勃生机。纽约的街面到处是纸屑、裂纹，相形之下新英格兰的树木和清新空气倒显得冷漠，毫无生气。未刮胡子的房主收下了她预付的一星期租金，把写着“有房出租”的牌子从窗户上取了下来。他长得象她家乡的邮差金斯顿先生，但他的微笑要热情一些。“这房间真算不上好，”他开诚布公地说，“不过天花板还高，空气流通些。如果要安个什么，修个什么，喊我好了。”她觉得他喜欢她，她也喜欢他。她觉得在纽约人人见面就熟，仿佛大家都刚刚出生，没有什么过去的痕迹需要认可或需要隐藏。

现在，她站在这庄严的玻璃门前了，门上刻着“伯拉密和彼鲁斯公司”。她希望，在亨利·伯拉密这儿会得到同样

的接待。

亨利·伯拉密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她不可能是活脱脱的真人。漂亮女孩他已见多不怪，但就按她那样子，也许是他见过的最美的女子之一。当时已经流行一种大胆暴露的紧胸衣和平板鞋，可这个女孩都没有穿，她只是让头发松松地、自然地披下来。就是那淡金色的头发，使人觉得真实。但真正使他魂不守舍的，是她那双眼睛：道道地地的蓝眼睛，天蓝色——但却是冷若冰霜。

“你为什么想干这份工作呢，威妮丝小姐？”他莫名其妙地有点紧张。该死！他不过是好奇罢了。她穿着朴素的青布衣，没有戴一丁点金银首饰，只有一只小巧的手表。但她身上的某种气质使人相信：她并不缺活干。

“伯拉密先生，我想住在纽约。”

如此而已。倒是快人快语。为什么他觉得有点在探人隐私的感觉？他可是有权提问的啊。如果他让此事轻易过去，她可能不会干这工作的。这真是阴差阳错。她不就坐在这里吗？她到这里来可不是为了喝杯茶。倒仿佛是他成了申请人，在拚命想给她留下好的印象，岂不怪哉？

他扫了一眼介绍所送来的表格。“二十岁，英语学生，对吗？在拉得克利佛上的学。但没有在办公室干过。嗯，请您告诉我：这样的一些介绍对这里会有什么帮助？能帮我对付海伦·劳逊之类的荡妇吗？能让波布·沃尔夫之类的酒鬼每周准时交广播稿吗？或者，能说服某位搞同性恋的歌手离开

约翰逊·哈里斯办事处，让我来处理他的问题？”

“这样的事都得由我干吗？”她问道。

“不，我来干。不过，你得帮我。”

“我还以为你是一位影剧代理人呢。”

看见她在收拾手套，他浮起了一丝轻松的微笑。“我是影剧代理人。是有所不同。我替委托人签订合同。这些合同除了在他们得利方面之外，别无漏洞。我还要处理他们的税务，帮他们投资，帮他们解脱一切窘境，还得处理他们的婚姻问题，将他们的妻子和情妇分开，作他们孩子的教父，作他们的保姆，——如果他们在演新戏，我就更忙了。”

“我还以为演员和作家是有经理和代理商的呢。”

“有啊。”他注意到她又把手套放回膝上了，“可是这些‘庞然大物’——就是我受理的那类人——他们也需要我出主意。比如说吧，代理商自然要促使他们去干那付钱最多的活，因为他感兴趣的是他百分之十的提成。但我就得合计哪件工作对他们最有利。简单点说吧，影剧代理人就得同时起代理商、母亲和上帝的作用。你呢，如果愿干这份工作，就得作他们的保护圣徒了。”

安妮笑了。“那为什么影剧代理人不全面取代代理商呢？”

“也许会——如果象我这样的老油子足够多的话。”他很快停止了，“请原谅我语言粗鲁。我的话匣子一开，连自己都不知所云了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‘老油子’？”她好奇地把这个词重复了一遍。

这句话从她的口里说出来，真是粗鲁至极，他禁不住哈

哈哈大笑。“这是犹太语，如果按字母翻译，你会脸红的。现在，它已是一句美国俚语了——指瘾君子……嘿，你可不要让‘伯拉密’这堂堂皇皇的招牌给骗了，也不要让我这一付圣公会教徒似的怪脸孔给骗了。我出生时取名‘奔包’。年轻时，有好几年夏天，我当过巡游文娱节目的主持人——撰写游艇专栏。这样可爱的专栏文章冠以‘奔包巡游记’的标题，大家都不高兴，于是一位老兄建议用‘伯拉密’。在那些巡游中，我碰到很多重要人物。当时正为巡游演唱的一位歌唱家成了我的第一个客户。许多人渐渐知道我叫伯拉密，我就用了这个名字。但我从不让人忘记：‘伯拉密’的本质总是‘奔包’。”他笑了一下，“总的情况你都知道了。干得了吗？”

这一次她由衷地笑了。“我想试试。我打字相当熟练，但速记不太行。”

他挥了挥手。“可以挣得速写冠军的人我有两桌。我要的人可不止是当秘书。”

她的笑容消失了。“我不懂你的意思。”

见鬼了！他可没有什么坏意思。他把烟揉在烟灰缸里，另外点了一支。我的天，她端端正正地坐着呢。不知不觉，他在椅子上也坐得端端正正了。

“听我说呀，威妮丝小姐。所谓‘不止是当秘书’，指的是不必每天从九点上班到五点。有些日子，你可以中午才来。如果我让你晚上工作了，那白天你可以不来。但是，如果事情紧急，即使你已工作到了早上四点，办公室开门前，你又得赶到，因为你会愿意赶到那儿。也就是说，你自订上班时

间。但是有些晚上，你也得到场。”

他停了一下，见她毫无反应，又急急忙忙说下去：“比如说，我要在二十一街与一个很有可能成为我客户的人进餐。如果宴会进展顺利，我的措辞又得体，我敢担保他是会与我签订合同的。但是，我也许得和他碰六、七杯，倾听他的满腹牢骚、听他谈他现时的管理情况。自然，我愿赌咒，决不干这一类事。但我会给他各种各样的许诺——包括答应在月亮上刻上他的名字。许给他的一切，我不可能完全兑现，任谁也做不到。但我愿作出真诚的努力，避开他现时管理情况中所犯的错误，能兑现的许诺还得兑现。只是到第二天早晨，我他妈的一个字也记不住了。这就用得着你了。你不会喝醉，因为整个乱嘈嘈的晚上你只呷一口雪利酒，我说的一切你都记得清清楚楚。第二天，你发给我一份我的承诺清单，我头脑清醒时，可以研究。”

她笑了。“那我就象是一部活的口述录音机喽？”

“一点不错。你看干得了吗？”

“行。我的记性很好，又讨厌雪利酒。”

这次他们一道笑了起来。

“好，安妮。明天开始，成吗？”

她点点头。“我还要为彼鲁斯先生工作吗？”

他盯着空中，抑郁平缓地说：“彼鲁斯先生没了。啊，有一位乔治，是他的侄子，但乔治不是‘伯拉密和彼鲁斯公司’中的彼鲁斯。那是乔治的叔叔，吉姆·彼鲁斯。吉姆参加战争以前，我已用钱给他除名了的。我想劝他不去，但没用，

他跑到华盛顿，穿上海军服，接受了委任，随队伍走了。”他叹了口气，“战争是年轻人的事啊，吉姆都五十三了。去打仗太老了……但去死，就太年轻了。”

“他死在欧洲还是太平洋？”

“他因心脏病死在潜艇里，这该死的傻瓜！”他粗声恶气，却更说明了他对死者的喜爱。随后，他的神情突然又变了，脸上闪出一丝温暖的微笑。“好啦，安妮。我想我们的生平都交换得差不多了。开始时，我每周给你七十五美元——你看怎么样？”

这超出了她的预料。她的房费十八美元，伙食大约十五美元。她告诉他，她满可以对付了。

一九四五年十月

九月是吉祥的一月。她找到了一份自己喜爱的工作，找到了一个名叫里莉的女朋友，还找到了一个性格温柔、兴致勃勃的陪伴，名叫阿伦·库珀。

十月带来了莱昂·伯克。

公司的接待员和两位秘书一见面就热情地接纳了她。她每天与她们之中的一位在角落的杂货铺里吃午饭。莱昂·伯克是她们最喜爱的话题，而那位年长些的秘书斯坦伯格小姐是这方面的专家。她和亨利·伯拉密在一起已有十年，她对莱昂·伯克熟得很。

战争开始时，莱昂·伯克在这个公司已干了两年，珍珠港事件第二天，他就入了伍。吉姆·彼鲁斯经常建议让他的侄儿参加到公司里来。亨利对乔治·彼鲁斯毫无反感，但他总是拒绝这一建议。“事业和亲戚别混在一块，”他这样坚持。但是莱昂走了，亨利没有什么可选择的了。

乔治并没有什么不好，他是一个能干的律师，但是他缺乏莱昂·伯克那种神奇的应变能力——至少在斯坦伯格小姐的眼里是如此。公司里所有的职员都满怀兴趣地关注着莱昂在战争中的活动，他获上尉军衔时，亨利还放假半天，以示庆贺。八月收到了他从伦敦来的最后一封信。莱昂还活着，莱昂向大家问好——但莱昂对返回的事只字未提。

起初，亨利每天都留神邮件。九月过去了，一个字也没来。他灰心丧气，认为莱昂已永远退出了这个公司。但斯坦伯格小姐毫不灰心。她对了。十月来了一份电报。

电报直接了当，一语破的：

亲爱的亨利：所幸战争结束，我仍能全身而回。曾在伦敦探亲，并在布赖顿小住，见见大海，聊事休息。现在华盛顿，等待卸职。一俟他们让我用军服换回旧兰衫，即返回。祝好，莱昂。

亨利·伯拉密读了电报，容光焕发，从椅子上跳了下来。“莱昂要回来了！奶奶的，我知道他会回的！”

接着的十天，公司都乱了套，忙于内部修饰，大家兴高